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实施情况暨减持计划完成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一万向资源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于2017年9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了《持股5%以上股东计划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7-047），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万向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向资源”）计划于2017年9月19日至2018年3月19日期间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17,374,953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96%）。

2017年12月28日，公司收到万向资源出具的《万向资源有限公司关于减持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提示函》，万向资源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实施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万向资源所持公司股份为股权分置改革之前通过协议转让方式从公司控股股东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获得。万向资源于2014年12月29日至2015年1月5日通过二级市场竞价卖出7,174,183股，占当时本公司总股本984,689,212股的0.7286%。具体减持情况详见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和《2015年年度报告》。

本次减持计划期间，万向资源于2017年12月25日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卖出公司股票5,345,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1,969,378,424股的0.271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上披露的《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72）。2017年12月26日，万向资源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卖出公司14,348,200股，占本

公司总股本 1,969,378,424 股的 0.7286%；通过大宗交易卖出 39,387,5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1,969,378,424 股的 2.0000%。

1、股东减持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万向资源	集中竞价 方式	2017年12 月25日	6.20元/股	5,345,500	0.2714
		2017年12 月26日	5.982元/股	14,348,200	0.7286
	大宗交易	2017年12 月26日	5.56元/股	39,387,500	2.0000
	合计	-	-	59,081,200	3.0000

按照减持计划，万向资源通过集合竞价减持的股份总数已达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股份总数已达公司股份总数的2%，且距离本次减持计划截止日2018年3月19日不足3个月，万向资源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截至本公告日，万向资源自股权分置改革以来累计减持比例为3.7286%。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万向资源	合计持有股份	140,600,000	7.1393	81,518,800	4.1393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40,600,000	7.1393	81,518,800	4.139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万向资源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规定。

2、万向资源本次减持与其2017年9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万向资源不存在尚在履行中的最低减持价格承诺及其他减持限制承诺。

4、万向资源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5、本次减持股份后，万向资源持有公司股份的4.1393%，不再为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的股东。

三、备查文件

1、《万向资源有限公司关于减持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提示函》；

2、《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2月28日